

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工会 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 文件

沪水务（海洋）工会〔2022〕27号

关于开展 2022 年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 劳动竞赛的通知

各参赛单位：

为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理念及新时期治水思路，努力打造水利精品工程，根据市水务局治水管海劳动和技能竞赛的总体部署，结合上海“五个中心”、“四大品牌”、“五个新城”建设和水环境综合整治、水利工程质量提升的要求，开展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劳动竞赛。

一、竞赛原则

- （一）建设精品工程；
- （二）培育品牌企业；
- （三）注重科技创新；
- （四）引导诚信自律。

二、竞赛范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完工验收，建安造价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下列工程之一（其中泵闸类等点状工程以立项项目整体申报，河湖整治等线状类多标段工程，可以按招标项目单独申报）：

（一）水闸工程孔口总净宽 5m 及以上。

（二）灌溉、排水泵站工程总装机流量 $5\text{m}^3/\text{s}$ 及以上或总装机功率 200kW 及以上。

（三）堤防等级 3 级及以上的河道整治工程；黄浦江、苏州河防汛墙工程；海塘工程。

（四）城乡水环境整治工程或生态治理等相关工程。

（五）其他新建、改建、扩建或除险加固的水利工程。

三、竞赛组织

为了保证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劳动竞赛顺利进行，成立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劳动竞赛组委会（以下简称“竞赛组委会”）。

主 任：张林辉 上海市水务局工会主席、二级巡视员

副主任：沈依云 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会长

张海燕 上海市水务局建管处处长

高 伟 上海市水务局工会副主席

汪结春 上海市水务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
中心站站长

胡险峰 上海市水利管理事务中心主任

兰士刚 上海市堤防泵闸建设运行中心主任
成 员：周建军 上海市水务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
中心站党委副书记

谢翠松 上海市水利管理事务中心副主任

王建生 上海市堤防泵闸建设运行中心副主任

柏云长 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副会长、秘书长

竞赛组委会下设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劳动竞赛办公室（简称“竞赛办”），负责竞赛的组织、材料接收和公布等具体日常工作。竞赛办设在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

主 任：柏云长 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副会长、秘书长

副主任：吴 峰 上海市水务局工会四级调研员

黄 剑 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党支部书记、副秘书长

以上人员如有变动，由职务接替者自然替补。

四、竞赛内容

申报工程应在建设规范、设计优秀、施工先进、质量优良、效益显著等方面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一）基本条件

1. 建设程序齐全、规范，符合政府有关规定；
2. 工程施工质量等级经质量监督机构核备为优良，或由市、区质量监督机构出具推荐意见的；
3. 获得行业或区级以上文明工地；
4. 在移民安置、水土保持、环境保护、农民工工资支付等方面未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工程；

5. 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重大质量事故的工程；
6. 未涉及保密的工程；
7. 已申报过的工程，不得再申报。

（二）评价内容

评价内容包括：建设规范（80分）、设计优秀（100分）、施工先进（120分）、质量优良（150分）、效益显著（50分），五项内容合计500分。

1. 建设规范包括：(1)建设程序执行情况；(2)建设管理体制；(3)招标及合约管理；(4)项目法人验收、阶段验收、专项验收及遗留问题处理等；(5)创优规划。

2. 设计优秀包括：(1)设计理念、思路、风格及创新；(2)设计成果及设计获奖；(3)设计变更；(4)设计现场服务。

3. 施工先进包括：(1)施工技术难点、重点、亮点；(2)“四新”的应用及获奖情况；(3)工法及QC小组；(4)施工合同履行；(5)施工安全；(6)创建文明工地措施及效果。

4. 质量优良包括：(1)质量管理体系；(2)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3)质量检测情况；(4)外观质量评定及工程外观状况；(5)政府质量监督机构对工程质量评价结论；(6)工程管理范围内环境景观；(7)工程质量获奖情况。

5. 效益显著包括：(1)工程初期运行的社会效益；(2)工程运行初期的经济效益；(3)工程运行初期的生态、环境效益。

五、竞赛程序

竞赛活动分为材料提交、检查复核、评审奖励三个阶段。

（一）材料提交

满足申报基本条件的水利工程，在自愿的基础上，可由该项目的其中一家主要参建单位征得其它主要参建单位同意后，在 2022 年 9 月 15 日前完成网上申报和书面材料的提交。网上申报请登入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网站（www.swea.org.cn），在首页点击“水利工程建设”进入在线申报系统。按有关要求完成在线填报，确认提交后打印相关表单。

书面申报材料提交一份，内容包括：(1)劳动竞赛申请表；(2)申请报告及证明材料；(3)反映工程建设或工程管理情况的视频材料。

材料提交地址：浦东新区居家桥路 955 弄 1 号楼 523 室，
联系人：韩亮，电话：18321395997、58465150，传真：58465150。

（二）检查复核

1. 竞赛办根据本方案规定结合当年度项目申报情况，组建由 5-7 名相关专家组成的专家组，负责对当年度申报项目进行申报复核。

2. 复核内容：(1)申报工程是否符合申报条件；(2)申报工程的建设规范、设计优秀、施工先进、质量优良、效益显著等方面的情况；(3)申报资料的格式、内容和数量是否符合要求（真实、有效、充分）。

3. 复核程序：(1)听取情况汇报；(2)查阅资料和相关信息数据；(3)现场复核；(4)形成专家组复核意见。

4. 专家组依据本方案和《评分细则》，根据申报材料和专家复核情况，形成专家组复核意见。

（三）评审奖励

1. 竞赛办根据专家组复核意见，征询相关部门意见后，提出“上海市水利优质工程”候选名单，提交竞赛组委会投票表决。

2. 竞赛评审结果在市水利工程协会网站上向社会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由市水务局工会和市水利工程协会联合发布竞赛结果。

3. 对劳动竞赛中获胜工程的主要参建单位和主要贡献人，由市水务局工会和市水利工程协会联合授予“上海市水利优质工程”荣誉称号，对主要贡献人颁发荣誉证书。评选范围、名额详见附件。

4. 市水利工程协会根据竞赛结果，择优推荐申报“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对竞赛中表现突出且符合条件的集体和个人，择优推荐上级工会相关奖项。

六、竞赛纪律

（一）申报单位应如实填写和提供申报资料，一经发现弄虚作假情形的，取消该工程申报资格；对已获优质工程的，取消该工程的奖项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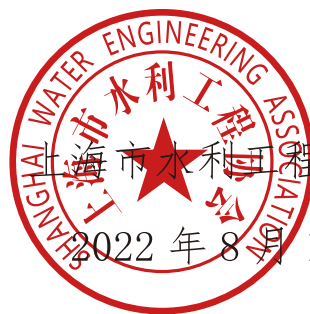
（二）相关工作人员在竞赛过程中，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办法规定，严肃认真和客观公正地开展工作。如有不良行为，竞赛组委会有权终止其工作，并按照规定追究

其责任。

- 附件： 1. 评选范围、名额及条件
2. 申报材料要素



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工会



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

2022年8月16日

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工会 2022年8月16日印发

附件 1

评选范围、名额及条件

一、评选范围、名额

（一）项目法人（或建设单位）

主要贡献人为该单位负责本工程建设的主要技术管理负责人等，建安造价 1 亿及以上工程限报 2 人，建安造价 1 亿以下工程限报 1 人。

（二）代建单位（或项目管理单位）

主要贡献人为该单位负责本工程建设的项目经理、现场技术负责人等，建安造价 1 亿及以上工程限报 2 人，建安造价 1 亿以下工程限报 1 人。

（三）施工单位

主要贡献人为该单位负责本工程的项目经理、现场技术负责人等，建安造价 1 亿及以上工程限报 2 人，建安造价 1 亿以下工程限报 1 人。

（四）设计单位

主要贡献人为该单位负责本工程的设计总工程师、项目负责人、现场技术负责人等，建安造价 1 亿及以上工程限报 2 人，建安造价 1 亿以下工程限报 1 人。

（五）监理单位

主要贡献人为该单位负责本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现场

主要技术人员等，建安造价 1 亿及以上工程限报 2 人，建安造价 1 亿以下工程限报 1 人。

上述所有获奖单位在同一项目不同标段不重复颁奖。

二、主要贡献人条件

主要贡献人应满足下列条件：

（一）从事水利工程建设工作五年以上，并在申报单位工作满两年；

（二）在所申报的工程中从事主要管理或负责主要技术工作，并在较复杂技术难题解决，或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新方法的推广和应用，或主要技术方案和报告编写，或专项验收和竣工验收等方面有突出贡献。

三、推荐方式

（一）工程建设项目法人（或建设单位）的主要贡献人由本单位推荐并确认。

（二）工程建设项目法人（或建设单位）负责主要参建单位的确定和排序；各参建单位负责推荐本单位的主要贡献人，并按贡献大小排序；主要贡献人须经工程建设项目法人（或建设单位）确认。

（三）申报单位应填报《主要贡献人备案表》，并另附参与本工程建设管理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备查），如任职文件、主要技术成果文件等。

附件 2

申报材料要素

一、书面材料

- 1、“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劳动竞赛申请表”；
- 2、申请报告（工程概况、建设管理、设计优秀、施工先进、工程质量、工程效益、创新理念、工程荣誉）；
- 3、申报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许可证复印件；
- 4、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批复文件复印件；
- 5、工程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核定文件复印件；
- 6、工程验收证明文件（验收鉴定书等）复印件；
- 7、文明工地证书复印件；
- 8、建设（运行）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原件），另城乡水环境整治工程或生态治理相关工程需乡镇或村（居委）出具的社会效益评价意见（原件）；
- 9、获得其它奖项的证书复印件；
- 10、8 张以上 5 寸或 6 寸的工程彩色照片，照片打印清晰，其中工程全貌的照片不少于 3 张，特色照片不少于 5 张，照片须附简要说明；
- 11、合同复印件；
- 12、工程图纸，提供首页，及平、立、剖各一张（图纸上应有设计单位并盖公章，承担设计的注册工程师签字并盖章），审图单位意见并盖章；

13、其他需说明的材料。

二、多媒体视频材料（电子光盘 2 份，约 8 分钟左右）

1、工程简介（0.5分钟左右）

工程立项情况，工程规模，工程特点，施工、监理等主要参建单位情况。

2、建设规范的体现（0.5分钟左右）

简述工程立项及项目法人组建、建设管理体制建立和执行情况等，工程开工到竣（完）工各关键节点的时间概况及阶段验收、专项验收、竣（完）工验收等的结论，并提供相关证明。

3、设计优秀的体现（2分钟左右）

简述设计上如何结合工程特点、难点，创新设计新理念、新思路和新风格，体现工程设计方案的合理性和先进性。并可结合工程项目设计或科研成果获奖情况，体现设计质量优秀等成果。

4、施工先进的体现（2分钟左右）

结合工程施工技术难点和重点，简述工程施工先进方面的突出亮点。通过“四新技术”的应用情况，获得的专利和国家、省部级工法等进行展示。

“四新技术”应用的展示，要结合工程结构、关键工序、重要隐蔽工程等施工过程和质量控制要素。

5、工程质量优良的体现（2分左右）

通过文字或框图，简述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

划分和优良率，工程质量控制措施，同时说明主要分部工程、主要单位工程优良率和外观质量情况及质量监督部门对施工质量的核定结论；并可通过获得的质量奖项说明施工质量优良的具体体现。

6、效益显著的体现（1分钟左右）

简述工程建设目标的实现和重要性，通过实际数据阐明社会、生态、经济等效益的显著。